

# 六部门组成督导组奔赴全国查物价

◎本报记者 何鹏

继8月份有关部门联合对12省市的副食品供应进行检查之后,又一批督导组今日起赴全国进行检查。专家表示,在CPI月度增幅创下11年来最高的情况下,国家连续对副食品市场供应和物价进行督导,既可以保证“两节”市场供应的稳定,同时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平抑物价的过度上涨。

国家发改委昨日称,根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15日至22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农业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等六部门联合组成13个督导组,赴全国26个省市区检查督导各地落实保证市场供应、维护副食品价格稳定工作。

“这次检查非常及时,而且很有必要。”国家信息中心经济预测部高级经济师祁京梅对记者表示。按照《价格法》的有关规定,在我国有95.6%的商品和服务实行的是自主定价,但自主定价并非任意而为,经营者定价一定要遵循公平、合法和诚实信用原则的。

“可是今年以来物价上涨过程中,频频出现个别经营者或行业借机哄抬

物价的影子,国家再次对各地市场进行检查督导,可以防止各地‘两节’市场出现不合理的提价现象。”她说。

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介绍,督导组的主要任务是对各地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生猪生产发展稳定市场供应的意见》、全国“菜篮子”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关于切实落实政策保证市场供应维护副食品价格稳定的紧急通知》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各项政策落到实处。

具体有五个方面,一是各地对国务院确定的扶持生猪生产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二是各地保障副食品市场供应特别是节日市场供应的情况;三是市场、质量和价格监管情况;四是保障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需要的具体措施;五是“菜篮子”市长(行政领导)负责制落实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日前公布的数据,8月份CPI再创月度增幅新高。祁京梅说,虽然本轮物价上涨主要是结构性因素导致,但如果结构性因素解决不好,最终很可能导致原材料购进价格和工业品价格上涨,从而引发更大范围的物价上涨。



六部门联手稳定物价 徐汇 资料图

## 最高法院:只凭口供不能认定被告人有罪

◎综合新华社消息

最高人民法院日前作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刑事审判工作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强调,只有被告人供述,没有其他证据的,不能认定被告人有罪。

### 重证据,不轻信口供

在这个《决定》中,最高人民法院指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要严格执行证据采信制度,认真审查证据的客观性、合法性、关联性,“重证据,不轻信口供”。对于采用刑讯逼供等非法方法取得的被告人供述、被害人陈述和证人证言,不得作为定罪的根据。

最高人民法院强调,刑事审判工作要坚持“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的裁判原则。确定被告人有罪,必须达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的法定证明标准。认定犯罪的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特别是影响定罪的关键证据存在疑问,不能排除合理怀疑得出唯一结论的,要依法作出无罪判决。

最高人民法院还要求深化刑事审判制度改革,研究制定刑事证据规则。规范举证、质证、认证活动;规范和完善刑事鉴定制度,健全和强化对鉴定人出庭作证制度,并积极探索健全相关配套措施;规范排除非法言词证据的程序,举证责任、证明标准等问题,完善刑事证据制度。

### 严控和慎用死刑

《决定》强调,要全面理解和正确执行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坚持死刑只适用于罪行极其严重的犯罪

分子,严格控制 and 慎重适用死刑。

最高人民法院明确,要贯彻执行“保留死刑,严格控制死刑”的刑事政策。对于具有法定从轻、减轻情节的,依法从轻或者减轻处罚,一般不判处死刑立即执行。对于因婚姻家庭、邻里纠纷等民间矛盾激化引发的案件,因被害方的过错行为引起的案件,案发后真诚悔罪积极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的案件等具有酌定从轻情节的,应慎用死刑立即执行。注重发挥死缓制度既能依法严惩犯罪又能有效减少死刑执行的作用,凡是判处死刑可立即执行的,一律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 积极赔偿可作量刑情节考虑

《决定》强调,对于具有酌定从宽处罚情节的,也要依法予以考虑;对于刑事附带民事被告人积极赔偿被害人物质损失的,可以作为量刑情节予以考虑。

在这个《决定》中,最高人民法院还强调,对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给国家和人民利益造成重大损失以及具有法定从重处罚情节的犯罪分子,必须依法严厉惩处;对轻微犯罪以及被告人具有自首、立功、从犯等法定从轻、减轻情节的,依法予以从宽处罚。

最高人民法院同时指出,要依法正确适用非监禁刑。对轻微犯罪以及初次犯罪、偶然犯罪、过失犯罪等主观恶性不深、人身危险性较小、有悔改表现,积极赔偿损失取得被害人谅解,不致再危害社会的犯罪分子,依法从宽处理,尽可能给予改过自新的机会;对具备条件的依法适用缓刑、管制、单处罚金等非监禁刑罚,配合做好社区矫正工作,加强教育、感化、挽救、改造,促进重新回归社会。

## 格老检讨:未能及时发觉次贷危机



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前主席格林斯潘日前在接受电视台采访时说,他在离任前夕已经对美国次级抵押贷款问题有所察觉,但未能及时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

据路透社报道,在即将于本周日播出的美国 CBS 电视台“60分钟”节目中,格林斯潘在接受采访时说,在任期间他已经发现次级抵押贷款市场存在问题,那些选择浮动利率贷款的借款人很有可能因为利率上调而面临还贷困难。但是,他当时并没有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直到2005年末至2006年初自己准备从美联储主席位置上退下来的时候才发觉。

在采访中,格林斯潘还对美联储现任主席伯南克在此次次贷危机中的表现予以称赞。次贷危机爆发后,很多人指责伯南克未能及时认识到危机的严重程度,并没有作出足够有力的回应以保证美国经济持续增长。但格林斯潘却认为,伯南克“做得非常出色”。

当被问及如果自己处于伯南克的位置上,是否会像2001年到2003年间那样大幅度、迅速下调基准利率时,格林斯潘表示,目前的

环境与当初他实施降息的时候已有所不同。当时美国通货膨胀问题日趋缓解,美联储可以在不必担心通胀压力上升的情况下实施降息,“而现在你不能再次这么做了……我不确定(如果今天我是美联储主席)会不会采取(与伯南克)不一样的做法”。

现年81岁的格林斯潘曾带领美国实现了长达10年的、创纪录的经济持续扩张,并成功抵御了一系列危机,因此被很多人认为是美国经济增长的重要功臣,甚至有人称其为美国历史上最伟大的联储主席。

但是,次贷危机爆发以来,格林斯潘在任期间实施的一些政策也开始招致批评。一些分析人士

称,正是格林斯潘的持续降息政策为次贷危机埋下了种子。自2001年初以来,美联储为克服网络泡沫破灭、“9·11”恐怖袭击事件等一系列问题带来的负面影响,相继13次下调利率。降息政策确实发挥了刺激经济增长的作用,但同时也助长了房地产泡沫的形成和膨胀,并最终导致房市泡沫破灭和次贷危机爆发。

另外,格林斯潘在任期间鼓励浮动利率抵押贷款,也为次贷危机埋下了隐患。随着2004年到2006年间美联储17次加息,抵押贷款借款人的负担大幅增加,导致借款人逾期还款和丧失抵押品赎回权的比例显著上升。

(据新华社电)

## 信贷市场显露走稳迹象

13日,纽约三大股指集体反弹,分析人士认为,市场企稳是信贷市场逐步恢复正常的信号。同时,英国政府也作出积极姿态,授权英国央行向该国信贷危机最大受害者——Northern Rock 提供资金援助。

美联储的数据显示,投资者目前正开始重新买进商业票据(包括短期公司债券和金融债券)。此前,由于市场普遍对次级抵押贷款证券的损失感到恐慌,投资者8月份时停止了买进商业票据。

此外,全美最大商业抵押贷款机构——全国金融公司13日宣布已获得120亿美元的额外融资。这一消息缓解了投资者对该公司在受次级抵押贷款危机影响而流动性不足的担忧。

以上消息推动纽约股市一

步反弹。13日,纽约股市主要股指显著上扬,其中金融及汽车股成为市场亮点。全国金融公司股票当天大涨14%,并带动美林、高盛等主要金融股走高。

至13日收盘时,道琼斯30种工业股票平均价格指数比前一交易日上涨133.23点,收于13424.88点,涨幅为1%。标准普尔500指数上涨12.39点,收于1483.95点,涨幅为0.84%。以技术股为主的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上涨8.99点,收于2601.06点,涨幅为0.35%。

欧洲股市14日开盘下跌。截至格林威治时间7时20分,泛欧绩优股指标FTSE Eurofirst 300指数下跌0.7%,报1514.3点。该指数2007年以来上涨2%,但较7月中旬的6年半以来的高位滑落8%。(朱贤佳)

## 中国东盟贸易望突破2000亿美元

商务部副部长高虎昨天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表示,今年中国、东盟双边贸易额有望达到1900亿美元,有望提前两年实现在2008年实现2000亿美元目标。

近年来,中国与东盟贸易投资合作发展迅速,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顺利推进,区域和次区域合作不断深入,双边经贸关系进入新阶段,目前中国与东盟已互为第四大贸易伙伴。

高虎说,今年1月—7月,双边贸易额达到1097.7亿美元,同比增长27.5%。其中,中国自东盟进口587.7亿美元,增长22.4%;对东盟出口510亿美元,增长34%。中国对东盟主要出口船舶、纺织服装、陶瓷制品和蔬菜,主要进口铜制品、橡胶制品和可制品。

双边投资合作也发展顺利,截至2006年底,东盟国家对华投资累计419亿美元;中国对东盟投资也出现了快速增长态势,东盟已成为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主要市场。(薛黎)

##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封顶 成为大陆第一高楼

14日上午10时许,随着大厦101层顶部最后一根钢梁吊装就位,上海环球金融中心顺利封顶,达到492米的设计高度,成为我国大陆第一高楼。

封顶成功标志着上海环球金融中心的结构工程告一段落,转入以机电工程、装修工程为主的施工新阶段。预计全部工程将于明年春季竣工。

据介绍,上海环球金融中心总建筑面积381600平方米,地上101层,地下3层。其中,94层至100层为观光层,79层至93层将建成宾馆,7层至77层为办公楼层,3层至5层为会议设施;2层至地下2层是商业设施。此外,大楼3层至5层的裙房部分将建成美术馆。

据了解,环球金融中心在设计上有许多亮点。例如,大楼顶部镶嵌了一个倒梯形的“风洞”,用来避免强风侵袭时超高层建筑可能产生的轻微摇晃。在“风洞”顶部,距离地面472米处的第100层,设计了一个长约55米的“观光天阁”,这里将成为当今世界建筑物中,人可到达的最高点。而在“风洞”底部的第94层,还有一个面积达700平方米、室内净高8米的观光大厅。

在建筑施工技术领域,上海环球金融中心也创造了一系列纪录,如在国内首次使用塔楼大型管道的整体施工技术。(据新华社电)

## 中国将取代南非 成全球最大黄金生产国

一项关于全球黄金生产和消费的研究预测,由于黄金生产迅速增长,中国很可能在今年就会取代南非,成为全球最大的黄金生产国。

据南非《商报》等媒体14日报道,这项研究指出,中国的黄金行业在经历了连续7年的强劲增长后,目前已取代美国成为世界第二大产金国。今年上半年中国黄金产量比去年同期增长了18%,达到129吨,而非金的产量却下跌了7%,为134吨。

由于中国的几个金矿将在今年下半年投入生产,预计中国今年全年的产量还会增长。南非自1905年起就取代美国成为世界最大的产金国,一个世纪以来其老大地位从未改变过,在上世纪70年代其黄金年产量一度达到1000吨,占全球总量的66%。但从2002年开始,其主要金矿的产能达到极限,而且由于开采成本增加等原因,产量开始逐年下滑,去年产量为275吨,为1922年以来的最低值。(据新华社电)

## 商务部原基建处一副处长 受贿被判刑

39岁的原商务部规划财务司资产基建处副处长王玥,利用原工作职务便利收受受贿。记者14日获悉,北京市二中院终审裁定:驳回其上诉,维持一审法院以受贿罪判处其10年有期徒刑,继续追缴其10万元予以没收的判决。

1999年7月,王玥在担任原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以下简称外经贸部)计划财务司综合制度处主任科员期间,利用本单位为职工购买住房,其作为房源小组工作人员参与房源联系工作,并负责与北京颐安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颐安公司)具体联系的职务便利,收受该公司给付的2个内存10万元、户名为“李伟”的中国工商银行活期存折,后将部分款项交予他人用于个人股票经营活动。(据新华社电)

###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南证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江南证券将代理本公司旗下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基金(基金代码:590001)及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基金(基金代码:590002)的销售业务。

自2007年9月17日起,每日9:30—11:30,13:00—15:00(周六、周日不受理)投资者可在江南证券以下17家营业网点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营业部名称	电话	地址
北京营业部	010-84802034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56号
深圳营业部	0755-82234632	深圳市福田区春风路6号弘大大厦6楼
天津营业部	022-24151963	天津市河东区六纬路54号
上海营业部	021-64631097-138	上海市浦东新区468号世纪大厦3楼
杭州营业部	0571-88223902	杭州市香积寺路225号
重庆营业部	22-62888000-889	重庆市南岸区27号大都会大厦4楼
烟台营业部	0631-3172132-8886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572号
郑州中原路营业部	0371-46684308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路125号
郑州嵩山路营业部	0371-88862272	河南省郑州市嵩山路22号

武汉营业部	027-85490009	湖北省武汉市汉口区新华路139号洪大厦4楼
南昌营业部	0791-6300448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198号
上海营业部	0930-8201582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198号
丰城营业部	0795-6411024	江西省丰城市赣东大街3号金马步行街4号楼4-3楼第三层
宜春营业部	0795-3282322	江西省宜春市东风大道220号
景德镇营业部	0798-8207101	江西省景德镇市珠山区156号景泰御景三幢
吉安营业部	0796-8231768	江西省吉安中山西路13号吉安福源二幢
赣州营业部	0797-8278800	江西省赣州市红旗大道21-11号

3.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中邮基金客服电话:010-58511618  
0400-880-1618(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  
中邮基金网站:www.postfund.com.cn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江南证券各代销营业部办理本公司基金的相关业务。

### 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07年8月17日正式生效。根据《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重要提示  
1.本基金类型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代码:590002。  
2.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2007年8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亦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postfund.com.cn)进行查询。  
4.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0-1618、010-585116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了解基金交易等事宜。

二、申购、赎回业务办理安排  
1.申购、赎回开放时间  
本基金自2007年9月17日起办理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除外)。由于各销售机构业务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投资者应以各销售

机构具体规定的业务办理时间为准。

2.申购、赎回数额限制  
①投资者通过直销中心首次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200,000元(含申购费),已在直销中心进行申购或赎回的投资者欲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元(含申购费)。  
②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营业网点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  
③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00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或转出该基金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三、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率  
①本基金的申购费用按申购金额进行分档,投资者在一天之内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1000元以下	1.50%
1000元(含)-2000元	1.20%
2000元(含)-5000元	0.80%
5000元(含)以上	1.000元/笔

②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总额的25%归基金财产,75%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一年以下	0.5%
1年(含1年)至2年	0.25%
2年以上(含2年)	0%

注:[1]赎回费的计算而言,1年为365天,2年为730天,以此类推。  
③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及赎回费率,调整后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上述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还应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四、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直销中心: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直销中心咨询电话:010-82290840 传真:010-82294138  
客户服务热线:010-58511618、400-880-1618(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  
●代销机构:

销售机构名称	客户联系电话
1 中邮创业银行	86569
2 交通银行	86569
3 中国农业银行	11185

4 中信银行	6558
5 民生银行	010-56189
6 深圳平安银行(原深圳平安银行)	0755-961202
7 招商银行	86565
8 上海银行	021-962888
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0-820-1888、010-66668915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666
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0-87556888
12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1-962506
13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108
1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0-810-8888
1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1111
1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5-84467777
1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8-123
18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88-1001
19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1-6886020
2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1-68908686
21 中信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71-96586
22 中信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72-96577
23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8321-81232728
24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769-961130
25 浙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10-62672556
26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10-6267799-6789
2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各营业部咨询电话
28 大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10-6604522
29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571-97802746

本基金的基金销售机构,详见2007年8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公告或登陆本公司网站进行查询。本基金增加新的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四、基金信息披露  
从2007年9月17日起,本公司将根据《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的指定网站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一个基金开放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5日